

# 黛色 正浓

[上]

笑佳人/作品

XIAOJIAREN  
WORKS

没有任何事情  
可以阻止我走向你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Daise  
Zhengno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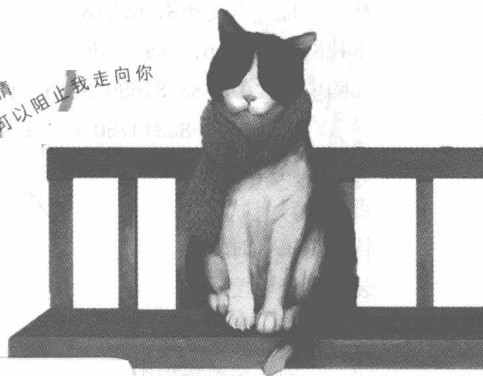
# 黛色 正浓

[上]

笑佳人/作品

XIAOJIAREN  
WORKS

没有任何事情  
可以阻止我走向你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黛色正浓 / 笑佳人著. — 青岛 : 青岛出版社,

2017. 1

ISBN 978-7-5552-4803-3

I. ①黛… II. ①笑…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59921号

书 名 黛色正浓

著 者 笑佳人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那 耘

责任校对 耿道川

特约编辑 时 瑜

装帧设计 樱 瑄

照 排 孙顾芳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32开(880mm×1230mm)

印 张 15

字 数 400千

书 号 ISBN 978-7-5552-4803-3

定 价 49.80元(全二册)

编校印装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68068638

建议陈列类别: 畅销·现代言情

第一章  
呆宝，我回来了 \ 1

第二章  
陆迟送她的第一枝玫瑰 \ 43

第三章  
风波 \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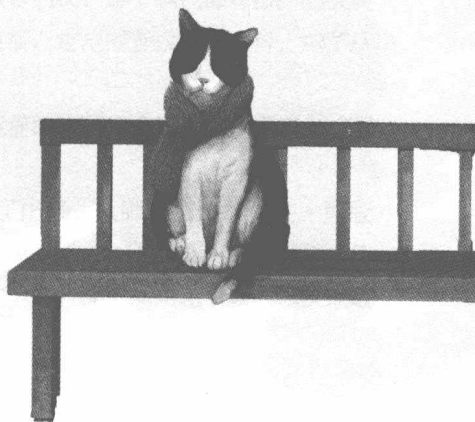
第四章  
选择工作，还是选择爱情 \ 144

第五章  
沈黛升职 \ 182

第六章  
我喜欢你，从没变过 \ 216

# 黛色 正浓

目录 [上]  
CONTENTS



第七章  
恋爱的感觉 \ 237

第八章  
求婚 \ 294

第九章  
同居生活 \ 356

第十章  
公布恋情 \ 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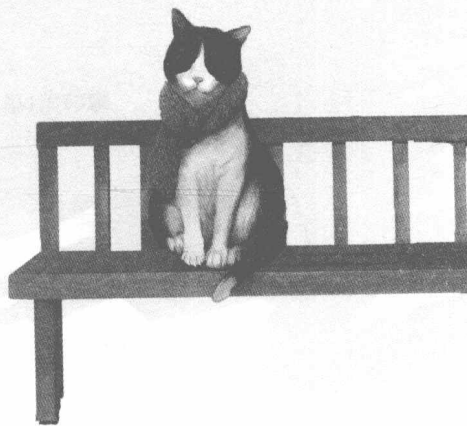
第十一章  
如果明天下雪，我就嫁给你 \ 433

番外一  
婚礼 \ 464

番外二  
宝宝日记 \ 468

# 黛色 正浓

目录 [下]  
CONTENTS





## 第一章 呆宝，我回来了

东影大厦，美术部会议室。

圆形的白色会议桌，沈黛坐在东南角，清澈的桃花眼专注地看着屏幕，双手轻敲键盘。

东影这次要招一名影服设计师，上千人应聘，通过简历筛选后只剩在场的这二十人。两轮面试，首轮答题，放一张服饰图，给出正确年代或该服装出现的影视剧，借此考查他们对古今中外各朝代服饰、影视戏服的熟悉程度。

不难理解，大众所熟悉的设计师最重要的是灵感，对服装历史一无所知也能设计出亮眼的时装，但对于影服设计师，设计要考虑人物所处的时代背景、风情习俗等。国外不提，中国历经众多朝代，每个朝代都有自己的服装特点，基本功扎实了，接到剧本时便可直接选定范围查找详细资料，免了从最基本的学起。

扫了眼右上角的倒计时，沈黛对着眼前的试题犹豫片刻，轻轻打出“明朝初期”四个字。

结果最后才出，第十八题紧接着跳了出来，入眼的赫然是费雯·丽版《乱世佳人》里斯嘉丽那套由影服设计师Walter Plunkett设计的著名深绿色“窗帘裙子”。这可能是试题里最简单的一题，沈黛嘴角翘了翘，飞快地敲出答案。

二十题答完，距离十五分钟时限还有三分钟。

她的成绩已经显示出来了，十二对八错。

满分一百的话，她只得了及格分。

沈黛轻咬了下嘴唇，为这个成绩紧张。

她从小就对戏服着迷，初中开始接触服装设计，大学更是报考了影校的美术系，专业课成绩优异，各种证书拿了一堆，毕业后成功进了一家二流的影视公司。

其实沈黛最想进的是国内最大的影视公司——东影，奈何大公司不要毫无经验、毫无名气的应届毕业生，沈黛只得先去别家积累经验。上个月一听说东影招人，沈黛立即报了名。

三分钟过去了，屏幕静悄悄地跳转到了另一个界面，沈黛一眼看到自己的名字排在第三位。

成功进了终选。

在面试官张助理的示意下，落选的十五名应聘者神色复杂地离开了。应聘者全都是二十五岁以下的年轻人，这也是东影此次招聘要求的年纪，如果没有年龄限制，那么多小有功名的前辈等着往东影钻呢，哪还有他们这些“菜鸟”的机会！

影视相关的工作，更讲究资历与后台。

“恭喜诸位，请明天早上九点准时过来参加最后一轮面试。机会难得，好好准备吧。”

张助理似乎很忙，交代完，端起水杯推门出去了。

沈黛礼貌地对四位竞争者笑笑，拎起包包先行一步。

电梯下到第五层时，沈黛收到了姐姐沈素的微信，让她面试结束直接去地下停车场找她。姐姐下午要飞广州去见几个新模特，临走前约她吃饭。沈黛去送机，顺便把姐姐的车开回来。

换个时间，喜欢开姐姐的车兜风的沈黛肯定会盼着姐姐快点出发，今天却没有心情。

因为，姐姐要离婚了。

沈黛见过姐姐与孟朝庭恋爱时的浓情蜜意、婚后的如胶似漆，可就在他们夫妻俩已经商量要孩子的当口儿，孟朝庭那混蛋的小三突然出现了。当时沈黛正与姐姐逛商场，姐妹俩正为选哪个颜色的裙子意见不一，小三直接举起手机在姐姐眼前放了一段视频。

沈黛疑惑地赶过去，在姐姐抢过手机摔烂之前，瞥到她熟悉的姐夫与小三抱在一起。

沈黛要恶心想吐了，姐姐摔完手机反而异常平静，没有理会小三，淡然地帮她买了喜欢的颜色的裙子。

接下来姐姐提出离婚，孟朝庭不同意，自打耳光发誓不会再有下次。姐姐无动于衷，搬到了她在北京的另一栋房子，正式与孟朝庭分居，请律师处理离婚事宜。

在停车场找到熟悉的黑色宝马，沈黛打开了副驾驶位的门。

“进了？”沈素取下黑色耳机，侧头递给妹妹一个询问的眼神，桃花眼波光流转，冷艳媚惑。

姐姐开了模特公司后越来越冷了，但在沈黛眼里，姐姐永远都是喊她呆宝的好姐姐。

“明天来参加最后一场面试，如果过了，姐姐准备送我什么礼物？”沈黛努力活跃气氛，装作没有替姐姐难过的样子。

沈素笑了笑，倒车出去：“房子，车，随你选。”

“真俗。”沈黛表示很嫌弃。

“要不，送你一个有八块腹肌的男模？”沈素上下打量一眼妹妹，眼神坏坏的。

沈黛在大学宿舍住了四年，舍友什么荤段子没说过，不过这事从亲姐姐嘴里说出来，还是让她红了脸，她嘀咕道：“有你这样当姐姐的吗？”

沈素再次翘起嘴角。

她这个妹妹清纯得像只小兔子，第一次去她公司参观时，面对一个个穿着内裤乱走的男模特，脸跟猴屁股似的，以后再也不去了。沈素严重怀疑妹妹至今还没将初吻送出去，虽然小丫头来北京后谈过两段恋爱了，目前的是第三段。

瞥见姐姐意味深长的笑，沈黛隐约猜到了姐姐的心思，很想反驳，终究还是没有底气。

就姐姐知道的三段恋情而言，她确实没有亲吻过。可那也不怪她啊，前两个男友交往的时间都没超过三个月，没有达到她给自己设定的可进行下一步亲密动作的预期时间，目前的就快到了。沈黛其实也有点期待，因为她对



徐行还是挺满意的，高大俊朗，对她温柔体贴……

女人有没有恋爱，熟悉的人是能看出来的。沈素见妹妹双眼似水地盯着车窗，立即猜到妹妹在想什么。忆起自己也有过这种时候，沈素目光转冷，将脑海里刚刚冒出来的人影甩了出去。

在附近一家西餐厅简单吃了点，姐妹俩直接去了机场。

才进机场大厅，沈黛眼尖地发现了孟朝庭的身影，他侧对她们站在安检口一侧，身姿笔直，英俊的外貌加上一双大长腿，吸引了不少女旅客的视线。男人大概刚从公司赶过来，正在松西装领带，歪头时瞧见她们姐妹，唇角抿起，寒着脸走了过来。

沈黛想站到姐姐身前，被沈素轻声劝止。

妹妹懂什么，小丫头一个，还在为她那个羞于告人的奥斯卡梦想干劲十足地努力呢。

孟朝庭朝小姨子点点头，视线落到妻子冷漠的脸上，露出难以察觉的哀求：“素素，你听我解释，我那次是被客户灌了酒……”

“一次是灌酒，几次都是？”沈素摘下墨镜，讽刺地看着孟朝庭。

孟朝庭眼里闪过一丝尴尬。

沈素冷笑，重新戴上墨镜，偏头嘱咐妹妹回去，她要过安检了。

沈黛哪放心走，坚持要目送姐姐进去。

沈素无奈，拖着行李箱单独前行。

“别走。”从悔恨里回神，孟朝庭突然攥住妻子的手腕，用那双因为彻夜未眠而布满血丝的眼睛坚定地望着他爱了七年的女人，“素素，求你再给我一次机会……”他与别人都是逢场作戏，只有对沈素是认真的。一想到沈素要离婚，孟朝庭的心就针扎一样疼。

“放手。”沈素冷声打断他。

爱就爱，不爱就不爱了，他以为感情是做生意，失败一次还可以从头再来？

“不放，死也不放。”透过墨镜，孟朝庭盯着妻子无情的眼睛，想到曾经的几次争吵都是床尾和的，他攥紧她的手腕往回走，急着带她回家，回那个见证了他们几年恩爱时光的家。

男人不讲理，沈素也不是吃素的，高声喊机场保安。

沈黛不想让姐姐在大庭广众之下丢人，又气又急地拦在孟朝庭身前：

“孟朝庭，我姐姐要登机了，你快点放手！”

“让开。”孟朝庭冷冷地盯着他向来宠爱的小姨子，极力隐忍着那陌生的称呼。

沈黛绷紧脸，看看还在抓孟朝庭的手腕试图挣脱的姐姐，一动不动。

眼看有保安朝这边赶来，孟朝庭耐性耗尽，攥住沈黛的胳膊将她往一旁甩。

愤怒的男人，力气大得吓人，沈黛没有任何防备地朝前踉跄了出去。

却没有狼狈倒地，而是撞进一个结实的男人怀抱。

鼻尖闯入男人独特的体味，淡淡的，好闻，竟似曾相识。

沈黛沉浸在那莫名的熟悉味道里，还没反应过来冲回去帮姐姐的忙，扶住她的男人用力攥了一下她的双肩，仿佛确认她站稳了，他松开她，越过她。清晰稳重的脚步声，传来男人清冷的声音：“放开她。”

不必发怒助威，便是彻骨的冷。

这声音……

“陆迟？”

就在沈黛求证般地转身时，她的姐夫与她再次摘下墨镜的姐姐难得异口同声地问。

沈黛家住杭州，父亲是历史教授，母亲是美术教授，在同一所大学任教。

而陆迟的外婆，是沈母的恩师。

读高中前，沈黛随母亲拜访过几次陆迟的外婆，同陆迟有几面之缘，因为陆迟从小就是冷性子，沈黛与他玩不到一处，只算得上点头之交。后来沈家所在的老旧小区拆迁，一家四口商量后决定搬到环境清幽的郊区，正好陆迟的外婆到了退休的年纪，不想在市区住了，得知沈家想找熟人买双拼别墅，便卖了老房子，带着陆迟搬到了沈家隔壁。

当时沈黛刚升高一，陆迟读大一。

成了邻居，两家关系更近了。

沈黛高中不住校，陆迟在浙大读书，每日回家陪伴外婆，两人几乎天天碰面。沈素已经在北京找了工作，逢年过节回杭州团聚，偶尔带着男友孟朝庭，几次下来，渐渐也就认识了隔壁的大学生陆迟。

但两家人只当了三年的邻居。

沈黛大一开学之前，陆迟登门拜访，告知沈家二老他要去美国。

那时沈黛不在家。

沈黛最后一次见陆迟，是在他离开前一天的黄昏。

她放学回来，走在通向自家的水泥路上，远远地看见陆迟站在花园栏杆前，迎着夕阳面朝她。他穿了一条黑色休闲长裤，干净的白衬衫，双手懒散地插在口袋里，似乎对什么都不在意。金灿灿的夕阳模糊了他的面容，沈黛分辨不清陆迟是在看她，还是在期待他再也不会出现的外婆。

那样孤寂的身影，沈黛看了难受。

如果他们还是普通的邻居关系，沈黛会上前跟他打声招呼，客套两句，尽自己所能送他一点温暖。可他们不是，高考结束，十八岁的沈黛偷偷摸摸与陆迟谈了两个月的恋爱，两个月后她后悔了，提出分手。

还算和平的分手吧。

分手的男女，沈黛没有勇气先与陆迟说话，而且沈黛一直都有点害怕陆迟，不熟悉时怕他，短暂的恋爱期间怕他，分手后更怕，所以发现陆迟站在那儿，沈黛低垂眼帘，当他不存在一样，逃也似的进了自家屋门。

未料一别就是六年。

沈黛还是不敢相信眼前的男人是陆迟，僵立在原地，呆呆地望着他。

男人穿着浅灰色的衬衫，个子比印象里的高，孟朝庭一米八六的个头，都要比他矮一点……纯棉衬衫塞进了裤腰，随着他双手插进口袋，衬衫微动，引得人情不自禁地注意到男人宽阔肩膀到窄腰的线条，慵懒又性感。

简直就是男人中的背影杀手。

沈黛终于信了，毕竟她曾躲在阳台上，偷偷对着花园里陆迟的背影发呆，太熟悉了。

想到年少时候做的那些傻事，沈黛缩着肩膀躲在陆迟身后，不敢看陆迟的侧脸，也怕被姐姐发现自己的异样，只盼望孟朝庭碍于陆迟快点放开姐姐，然后由姐姐出面与陆迟客套两句，大家各奔东西。

“放手。”陆迟同沈素对视一眼，目光再次落到了孟朝庭脸上。

孟朝庭刚照面就认出陆迟一身看似简单其实全都昂贵无比的名牌了，这些名牌他同样有，但也说明陆迟混得还不错，对于身份相当又是妻子故友的

男人，孟朝庭愿意给他一次面子。

“一点误会，让你看笑话了。”孟朝庭恢复了往常平和的笑容，一边松开沈素的手，一边示意快到跟前的两个保安没事了，然后笑着问陆迟，“这六年一直待在美国？你说你，怎么一个电话都不打回来，每年我爸妈都会念叨你几遍。”

此处的“爸妈”，自然是指沈家二老。

“回北京前我会回家一趟，告诉二老咱们离婚的事，以后你少套近乎。”沈素毫不客气地将二人的关系摆到了明面上。看得出陆迟没有巴结孟朝庭的意思，沈素看看时间，熟稔地邀请陆迟：“去喝杯咖啡？”

“好。”陆迟的反应说不出热情，却朝沈素伸出了手，“我帮你提箱子。”

他与记忆里的冷漠大学生一模一样，沈素反倒觉得更亲切了，笑着收起墨镜，拖着行李箱径自往前走：“不用，我还没老到连个箱子都拎不动。”

陆迟不置可否，跟了上去。

沈素走了两步忽然觉得脚步声不对，回头一看，傻妹妹竟然还愣在那儿，与孟朝庭侧对着。误会妹妹在与孟朝庭置气，沈素无奈地叫她：“走了，我请你们俩喝咖啡。”

一个小她三岁，一个小她六岁，都是孩子。

沈黛犹豫了下，耷拉着眼帘走向二人，抬脚时听到姐姐跟陆迟嘀咕：“这丫头，还是那么呆。”

沈黛脸上发热，故作自然地嗔怪姐姐：“你再说，我不送你了。”

沈素宠溺地挽住了妹妹的胳膊。

她无意中挡住了陆迟的身影，沈黛轻轻松了口气。

到了机场的咖啡厅，沈黛在落座前小声提出要去卫生间，拎着包包就转身去了，准备磨蹭一阵儿再出来。陆迟那人话少，姐姐跟他说不了多长时间的。

到了卫生间，沈黛掏出一张面巾，将令人不适的气味拦在外面。

站了十五分钟，距离飞机起飞只剩半小时，就在沈黛犹豫着要不要出去看看时，手机响了。

是姐姐的电话。

沈黛忍笑接听。

“你是不是没带纸巾？”沈素劈头盖脸地问，声音不小，伴随着高跟鞋的踩踏声。

沈黛乐了，姐姐这是要去登机了，而且陆迟肯定不在她身边，否则她不会这么说。

“有点肚子疼，你等会儿，我马上过去。”

放好手机，沈黛匆匆往外赶，去送姐姐出发。赶到登机口，果然只看见姐姐一人。

没了陆迟，沈黛恋恋不舍地奔向姐姐，高跟鞋撞击大理石地面，发出动听的响声。

陆迟给司机打完电话从咖啡厅走出来，看到的就是沈黛蓝蝴蝶一样开心地跑向沈素的画面。

果然很呆。

沈素也不懂妹妹在高兴什么，她着急进去，在妹妹靠近自己之前指向咖啡厅那边：“陆迟刚从美国回来，住的地方似乎离嘉华苑挺近的，你顺路送他一趟吧，免得他打车回去。对了，记得跟他要电话，回头我请他吃饭。”

故人重逢，陆迟又帮了她，这顿饭说什么都得请。

一口气说完，沈素直接拖着行李箱去安检了。

沈黛彻底傻了，陆迟竟然还没走？

她转向咖啡厅，一眼望见了穿着浅灰色衬衫的那道身影，他正低头摆弄手机，似乎很忙的样子。

沈黛再看向安检口，她那位好姐姐已经不见了踪影。

沈黛垂眸，对着大理石地面思索假装没看到姐姐、没听到她那番嘱咐的可能性。

——似乎，可行？

做贼心虚，沈黛再次看向陆迟，却见男人不知何时抬起了头，朝她走来了。

这下不可能再装了。

沈黛认了命，长长呼出一口气，决定坦然面对初恋男友。

都六年了，她也谈过几次恋爱了，有什么好怕他的？

“不好意思，让你久等了。”好歹在职场历练了一年，必须面对时，沈黛态度自然地同陆迟打招呼，但目光在他过分出众的脸上停留一瞬就移开

了，引路般往外走，“我姐说你住在嘉华苑附近？”

姐姐在北京有两套房子，嘉华苑那一套离东影等影视公司较近，就给她住了。

陆迟淡淡地嗯了声，再次拿出手机，忽然头也不抬地转身：“我去打个电话，你等等。”

说着他就朝人少的地方走去。

沈黛有点不高兴，为陆迟使唤司机般的语气。

望着陆迟背对她打电话的身影，沈黛再次想起了她短暂的初恋。

喜欢陆迟，是为他的皮相着迷，真的在一起了，却发现两人恋爱跟没恋爱时毫无差别。她给他发短信，他便回几个字，她问什么他就答什么，一个多余的字都没有，与她幻想的浪漫截然不同，不被重视的感觉越来越强烈，于是她主动提出分手。

早上去参加设计培训前给他发的分手短信，一整天都没有回复。

下午大雨，陆迟提前给她没课在家休息的父母打电话，说今晚他顺路接她回家，得到她父母的感谢后才发短信告诉她。沈黛无法要求不知情的父母雨天赶过来，准备打车回去，才出教室，就看见陆迟插着口袋站在走廊里，黑眸越过三三两两的培训生，沉沉地盯着她。

上车时，他将她推到了副驾驶的位置。

一路无话，他认真开车，她扭头看窗外的雨。

快到别墅区时，陆迟将车停到一处偏僻的地方，平静地问她为何分手。

陆迟那么优秀，沈黛找不到缺点，也不想抱怨他太冷淡，显得她多渴望他的热情似的，就撒谎说不想谈异地恋。她马上要去北京读书了，陆迟却在杭州一家世界五百强企业上班，真的继续，肯定得异地恋爱。她在杭州陆迟都这么冷，离得远了……

陆迟沉默很久，然后同意了。

沈黛心里酸涩得下雨。他一点都不试着挽留，果然真的不喜欢她，那当初为何要追她？

包包里传来熟悉的短信铃声，将沈黛从回忆里拉了出来，她往旁边走了两步，拿出手机。

是徐行的短信，约她晚上吃饭，他去楼下接她。

沈黛回了一个“飞吻”的可爱表情。

这才是她理想中的男友，不但要有俊朗的外表，还要对她十分温柔，常常陪伴她。

短信发出去，徐行马上“飞吻”回来，沈黛笑了，见陆迟还在举着手机，她想了想，登录微博小号。

“去送姐姐，偶遇一位几年前的点头之交，还得当回免费司机。”

文字后面配三个可爱的小柴犬表情。

用了五年的小号，已经有两万多粉丝，微博一发，立即有人点赞，评论也跳出来几条。

沈黛专拣眼熟的看。

家有呆宝：能者多劳，注意安全。

这是徐行。

沈黛笑眼弯弯，见又有五条评论出来，随手点开。

狗咬吕洞宾99：对方帅，是你走运；对方丑，是你活该。

这是她唯一的脑残黑粉，大多时候只是点赞或丢便便，一旦她秀恩爱，对方肯定会出现，专门说些难听的话恶心她。第一次出现时昵称是“狗咬吕洞宾”，沈黛拉黑一次，他就重新建个小号，拉黑九十九次后，她懒得理他了，他的昵称就停在了“狗咬吕洞宾99”……

好心情没了，沈黛嘟着嘴收起手机，抬头，看见陆迟沉着脸走了过来。

遇到什么麻烦了？

沈黛无聊地猜想，可陆迟的事与她有什么关系？

不满陆迟让她等了这么久，沈黛也不怎么客气地出了大厅。

八月初的北京，阳光灿烂，天气炎热。

沈黛刚参加完一场面试，穿了一身浅蓝色OL连衣裙，高级雪纺面料，质地柔软轻薄飘逸，完美地勾勒出了年轻女人含苞待放的线条，纤细的长腿交错前行，白色细高跟鞋嗒嗒地踩着地面，发出规律的悦耳声响，朝气蓬勃。

陆迟保持五步的距离跟在她身后，从机场大厅出来，目光就没能从她身上离开。

六年不见，她的衣着打扮完全变了样。

及腰长发高绾，露出修长白皙的颈子，耳垂上挂着的珍珠坠儿随着她的

步伐摇曳。

她肩膀单薄，他手上还残留着之前扶住她时碰到的细腻莹润触感，太想，差点没能松开。

浅蓝色修身连衣裙，耀武扬威地裹住她的肩膀到大腿，轻轻扭动的小腰，蛇似的蛊惑他上前，不顾一切地将她压在随便哪辆车上，大手顺着她诱人的腰线往下游走，掐住那被衣料包起来的翘臀，狠狠揉。

嗓子眼好像冒了烟。

六年前心思多纯洁，如今看一眼浑身都冒火。

陆迟侧头，抬手解开衬衫第二颗纽扣。

沈黛就是个妖精，勾人却不自知。

两人还是邻居时，她喜欢跑到阳台上画画，风吹起她的碎花裙摆，露出两截纤细小腿，风再大点，内裤都快露出来了。勾引他看过去了，她却捂住裙子逃回屋，好一阵才做贼般扒开窗帘往外张望。平时遇上，她不好好看人，总用那双楚楚动人的桃花眼偷偷瞄他，在他想看清她到底在想什么时，她又飞快别开眼，不给他看。

两人中间仿佛有条红线，一端在她手里，一端系在他心上，她扯一扯另一头，他的心便不受控制地飘过去。飘到一半，她没心没肺地跑了，扔下他在那里不上不下的，没理由前进，退回去又怅然不甘。

每天，他都能听到她娇娇的声音，朝她的父母撒娇，朝她的姐姐撒娇，朝外婆撒娇。

每天，他都能看到她娇小的背影，欢快地钻进沈伯父的车，欢快地钻出来。

看得多了，她的影子就印在了他心底，即便她不扯红线，他也想她。

上大学时，不少女生追他，陆迟毫无兴趣，因为心里已经住了一个。

高考结束，她去参加朋友的生日聚会，去KTV唱歌，刚好他公司部门有活动，碰见了。一群即将步入大学校园的年轻人，毛头小子们争先恐后地讨好包括沈黛在内的漂亮姑娘们，买各种各样的零食，陆迟瞥见有人买了几罐啤酒，他不放心，一直留意着对门包间的动静。

沈黛不会喝酒，他听沈伯母跟外婆提过，说是沾酒就醉。

她太单纯，同学们起哄，陆迟怕她拒绝不了。

果然一群人出来时，沈黛脸红红的，被一个比较壮硕的女生扶着，傻傻



地笑，桃花眼含露带雨地扫过每一个人，平时有多清纯，醉了就有多妩媚，看得毛头小子们个个都盯着她，提出再换个地方逛。

或许他们没有恶意，但陆迟不允许。

他以隔壁兄长的身份，将沈黛扯到身边，小丫头还认得她，乖乖地跟朋友们道别。

陆迟怕她吐了，为了方便照顾，让她坐在副驾驶位上，侧身帮她系安全带，她突然亲他。

软软的嘴唇，烫烫的，没给他任何准备，笨拙地落到了他脸上。

陆迟没能扣上安全带，抬眼看她。

“陆迟，我喜欢你，很久了……”喝醉酒的沈黛傻傻地笑，桃花眼亮晶晶地望着他。

她肯定不知道，他的心跳得有多快。

可他没醉，他不能信她的醉酒之言。陆迟让她睡觉，睡一觉就好了。

她很乖，他摸摸她的脑袋，她就睡着了。

睡醒了，她大概还记得这事，开始躲他，一连好几天。

听不到她的声音，看不见她的人，陆迟辗转难眠。

她既然亲了他，他不做点什么，她会不会多想？

所以他逮住沈黛，问她愿不愿意做他的女朋友。

陆迟永远都记得，沈黛震惊抬头时眼里隐藏不住的欢喜。

原来她真的喜欢他。

当晚陆迟睡得特别香。

可没等他想好如何做个完美的男朋友，老头子找上了门，要他认祖归宗，继承陆家的公司。

换家公司，再值钱陆迟也不会接手，但那是东影，是她最喜欢的影视巨头。

几番考虑后，陆迟决定去美国进修，那是离她梦想的小金人最近的地方。

他知道沈黛提出分手不单单是因为异地恋的问题，可他确实要离开很久，他不想给她负担，所以他同意了，想着等他回来，再问个清楚，再重新追她，奈何……六年真的太久，他一天都没忘记过她，沈黛却变了。